

# 四川省教育系统新型冠状病毒 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

## 四川省教育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转发《四川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应急 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对有张掖市等地旅居史人员开展 排查和管理的紧急通知》和《四川省应对新冠肺炎 疫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对有兰州市等地旅居史 人员开展排查和管理的紧急通知》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各普通高等学校：

现将《四川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对有张掖市等地旅居史人员开展排查和管理的紧急通知》（川疫指办发〔2021〕49号）和《四川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对有兰州市等地旅居史人员开展排查和管理的紧急通知》（川疫指办发〔2021〕50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要求，请认真贯彻执行。

**一、迅速开展人员排查。**各地各高校要按照排查管理工作要求，对近期有张掖市、西安市等地旅居史的师生员工进行追踪排查，并按要求及时向所在地街道（社区）或疾控机构报备；对已返校但未按要求提供核酸检测报告的师生，各地各高校需尽快组织完成核酸检测。

**二、主动配合属地管理。**各地各高校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

---

压实防控主体责任，主动配合相关部门落实防控措施，教育引导师生员工遵守防疫管理规定，积极配合做好人员信息登记、流调排查等相关工作，如实提供情况、准确反馈信息，主动纳入社区管理。对不如实报告有关情况、阻碍排查管理、拒不配合疫情防控措施落实的人员，将依法依规予以严肃处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将依法从快、从重追究刑事责任。

**三、充分做好应急准备。**各地各高校要加强疫情预警监测与分析研判，密切关注国内疫情变化及防控政策要求，常态化排查潜在薄弱环节和短板漏洞，及时修改完善本地本校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应急预案，及时调整充实工作机构和人员，及时开展全覆盖应急演练，充分做好人员、物资、技术等方面的应急处置准备，确保一旦发生疫情能第一时间激活应急机制、进入应急状态、有效应对处置。

**四、严格落实防控措施。**各地各高校要认真落实晨午晚检、因病缺课（勤）病因追踪登记、发热症状监测及处置跟踪报告等学校卫生工作制度，进一步落实扫码、亮码、测温、戴口罩、清洁消毒等防疫措施要求，全面加强诺如病毒感染性腹泻、肺结核、流感等秋冬季常见传染病防控；要切实做好人物同防、多病共防，严密防范新冠肺炎与常见传染病叠加发生的风险；要强化健康教育和科学预防，持续推进师生员工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和加强免疫接种工作。

四川省教育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  
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四川省教育厅代章)  
2021年10月19日

# 四川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川疫指办发〔2021〕49号

---

## 关于对有张掖市等地旅居史人员开展排查和管理的紧急通知

各市（州）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相关单位：

近期，内蒙古、陕西、宁夏等省（区）多地先后出现新冠肺炎本土病例，甘肃与本土病例关联。为巩固我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成果，及时排查发现输入性感染者，防范疫情反弹风险，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对10月4日以来有甘肃张掖市、酒泉市、嘉峪关市、内蒙古额济纳旗，10月15日以来有陕西省西安市，10月16日以来有宁夏银川市金凤区、兴庆区旅居史的来（返）川人员进行排查，要求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不能提供报告的应在24小时内就近完成核酸检测，核酸检测阴性，纳入社区管理，健康监测至离开当地满14天为止。

其中,对10月15日15时—17时在西安咸阳国际机场活动,以及10月15日以来有西安市雁塔区、碑林区、灞桥区旅居史的来川(返)人员,要求提供3天内2次(间隔24小时)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不能提供报告的应立即就近完成核酸检测。2次核酸检测阴性均为阴性的,纳入社区管理,健康监测至离开当地满14天为止。

二、根据疫情形势,上述各地划定中高风险区后,按照《四川省2021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南(第四版)》有关要求执行。转为低风险地区、未划定风险区连续14天未新增本土病例,停止人员排查管理工作,还在居家或集中隔离的相关人员,在双采双检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后,解除隔离措施。

三、各地人员排查和核酸检测等情况,每日通过四川省应对新冠肺炎卫生应急管理平台“重点地区入川人员”报送。

四川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代章)

2021年10月18日

信息公开选项:不予公开

---

抄送:各县(市、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

---

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2021年10月18日印发

---

# 四川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川疫指办发〔2021〕50号

---

## 关于对有兰州市等地旅居史人员开展排查和管理的紧急通知

各市（州）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相关单位：

10月18日，兰州市、遵义市、长沙县出现新冠肺炎本土病例。为巩固我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成果，及时排查发现输入性感染者，防范疫情反弹风险，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对10月15日以来有甘肃省兰州市、贵州省遵义市，10月17日以来有湖南省长沙县（其中，长沙黄花国际机场仅排查10月17日17:30-19:00出入人员）旅居史的来（返）川人员进行排查，要求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不能提供报告的应在24小时内就近完成核酸检测，核酸检测阴性，纳入社区管理，健康监测至离开当地满14天为止。

其中，对10月15日以来有兰州市城关区、遵义市汇川区旅

居史的来川（返）人员，要求提供 3 天内 2 次（间隔 24 小时）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不能提供报告的应立即就近完成核酸检测。2 次核酸检测均为阴性的，纳入社区管理，健康监测至离开当地满 14 天为止。

二、根据疫情形势，上述各地划定中高风险区后，按照《四川省 2021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南（第四版）》有关要求执行。转为低风险地区、未划定风险区连续 14 天未新增本土病例，停止人员排查管理工作，还在居家或集中隔离的相关人员，在双采双检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后，解除隔离措施。

三、各地人员排查和核酸检测等情况，每日通过四川省应对新冠肺炎卫生应急管理平台“重点地区入川人员”报送。

四川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应急指挥部办公室（代章）

2021 年 10 月 19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不予公开

抄送：各县（市、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

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2021 年 10 月 19 日印发